金湖县十四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

关于金湖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年1月6日在金湖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王雪峰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48亿元，其中：县本级完成收入10.2亿元、县经济开发区6.08亿元、黎城街道2.8亿元、戴楼街道0.6亿元、金北街道0.7亿元。

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8亿元，其中：县本级支出34.55亿元、县经济开发区6.96亿元、黎城街道1.09亿元、戴楼街道0.53亿元、金北街道1.11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21.17亿元，其中：县本级收入21.17亿元。

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14.73亿元，其中：县本级支出12.44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7亿元。

全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91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7.65亿元。

全年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8.59亿元。

二、2019年财政主要工作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金湖县建县60周年，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县财政部门全力促进增收节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不断深化财政改革，推动经济健康持续发展，财政各项工作平稳运行。

（一）强化收入征管，开源节流，切实提高收入水平

2019年，在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等外围大环境影响下，县财政部门科学谋划工作思路，积极组织收入，确保收入保持在合理区间。

**一是协调组织收入。**按照市局下达的全年收入目标，及时与税务部门联系，实时掌握收入完成情况，确保每月收入达序时；为完成收入目标，适时关注中储等重点税源大户运行情况；加强与税务、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沟通协调，加大往年欠税清缴力度。

**二是积极培植税源。**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产业招商、招大商的思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通过产业引导资金、过桥资金等方式，扶持企业发展，帮助企业走出困境，进一步壮大我县经济总量；通过龙头带动，强化行业组织，鼓励兼并重组，进一步加快产业集群发展。

**三是强化厉行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压缩一般性支出；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的通知》（金财行〔2019〕6号），要求各单位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在2018年的基础上压缩10%。

**四是加强非税征管。**按照《江苏省非税收入管理条例》精神，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强化项目库动态管理。全县实现非税收入2.44亿元，其中：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0.02亿元、专项收入1.14亿元、行政事业性收入1亿元、罚没收入0.28亿元。

（二）提升民生保障，突出重点，推动社会事业发展

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和“保重点”的支出原则，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不断提升民生保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不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从135元/月提高到148元/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筹资水平由人均720元提高到810元，城乡低保最低标准统一提高到610元/月，建立参保人员死亡丧葬补助金制度，落实对特困家庭实施政府托底救助；全年共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1.04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政府补助1.3亿元，卫生院和卫生室补助资金5125.87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2500.75万元，落实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281.8万元，贫困残疾人生活救助、护理补贴、教育培训等资金3637.44万元，安排城乡低保资金1514.29万元。

**二是着力保障社会事业发展。**加大教育投入，稳步提高教育生均拨款水平，2019年共安排生均公用经费2786万元，累计发放助学金、高中免学费补助等经费547万元，安排薄弱学校改造补助资金1800万元，足额安排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程项目经费1960万元；全年安排科技奖励资金527万元，审核苏科贷项目增加放贷100万元；按每个村（社区）2万元标准安排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共108万元，投入文化惠民经费160万元；投入人才方面资金596万元。

**三是积极落实支农惠农政策。**积极向上争取“三农”项目资金，申请项目金额约1.84亿元，至目前市以上已到位补助资金1.84亿元；2019年累计完成水利建设2.13亿元，实施金湖老农抗河整治工程、大兴中心河活水工程、县城东湿地公园引水工程等11个项目工程；累计修建小沟级以上建筑物827座，疏浚县乡河道29条82千米，整治村庄河塘33条（面），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6.35万亩、排涝面积6.32万亩；累计安排农业专项资金6716万元扶持农业发展，其中：现代农业发展3577万元、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464万元、农业公共服务548万元、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2127万元；总投资5600万元，建设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17万亩，建成高标准农田3.4万亩；积极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946台多类型机具补贴金额达1900余万元；通过“一折通”系统分别向全县农户发放2018年稻谷补贴资金3275.56万元和2019年农业支持保护（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5141.93万元；加大农业保险保障力度，开办农业保险险种16个，2018年我县农业保险总保费3646.82万元，财政投入2372.44万元，保险理赔3315.55万元，其中财政承担1627.04万元。

**四是促进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加大城乡环境建设投入，安排3080万元用于县镇污水污泥处理，安排1187万元用于生活垃圾运行处置，安排1133万元用于公厕、园林绿化、市政公用设施维护，安排800万元用于全县公交运营补贴，安排800万元用于路灯亮化，安排2255万元用于环卫人员、道路清洁等；投入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资金306万元，用于建设村级公益事业项目8个；加强农房改善资金管理，出台资金管理办法，统一业务核算规范，及时调度拨付省级农房改善专项资金1.2亿元；统筹平台公司拨付各镇、街农房资金5.94亿元。

（三）落实重点工作，服务大局，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县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领、带动作用，全力推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稳步推进减税降费工作。**正确处理减税降费与依法组织收入的关系，既“放水养鱼”，又“颗粒归仓”。做好企业宣传辅导工作，落实中央减税降费政策，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培植财源，用政府收入的“减法”换取企业效益的“加法”和市场活力的“乘法”。

**二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大企业扶持力度，共兑现2018年产业发展引导政策奖励财政资金7957.67万元；支持信用担保体系建设，金信担保为中小微企业担保贷款162单，累计担保贷款5.41亿元，经信金融为866户次企业及企业主办理应急转贷资金19.62亿元，科技资金池为52户次企业从银行贷款累计1.38亿元；支持金融企业创新发展，共拨付100万元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拨付金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28.58万元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三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经费。**认真研究领会中央、省、市相关经济政策，把握投资方向，积极与上级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向上争取民生、环保、发展等专项资金，预计完成向上争取资金9.6亿元。

**四是助力扫黑除恶专项行动。**紧紧围绕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统一部署，加大对行政政法工作的经费支持，年初预算安排政法部门经费1.22亿元，积极安排扫黑除恶专项资金，助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四）严格实施监管，开拓创新，深化财政体制改革

通过改革创新破解难题，完善财政发展环境，不断推进财政改革向纵深发展。

**一是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出台《金湖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加强专项资金拨付使用管理，明确部门职责分工，强化专项资金监督检查，规范财政专项资金运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全面启动政府财报工作。**为了全面、清晰反映政府财务状况、运行情况和政府公共受托责任履行情况，促进政府财务管理水平提高和财政经济可持续发展，按照省厅统一要求，组织县直部门、预算单位进行财务报告和综合财报编制工作，全面启动2019年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

**三是完成资产云信息系统上线。**进一步规范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作为省财政厅确定的试点县，我县积极构建并成功上线“资产云”管理平台，实现财政资产动态监管。目前，全县229家单位，已全部完成资产云的上线工作。

**四是加快平台公司转型发展。**指导平台公司通过出资设立、股权划转收购等方式，做优收入结构。通过自营项目建设，提升主营业绩；国资公司成功控股中尚集团，交投、水投公司分别完成对县农商行注资；金鑫公司与新加坡井星、西派集团联合建立合资公司，占股20%。

**五是完成非税收入电子化改革。**实施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是财政部门参与政府“互联网+政务服务”和“放管服”改革的重要突破口。按照省财政厅关于非税收入电子化管理改革工作的总体要求，财政、银行和软件公司通过两个多月的努力基本完成非税收入电子化改革工作。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县财政运行基本稳定，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面临着一些矛盾和问题。一是在财政支出不断加大和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下，财政赤字规模越来越大；二是资金调度压力突显；三是隐性债务化解压力较大。我们将高度重视，并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意见，我县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为：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23.04亿元（增幅2.5%）。全县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46.19亿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9.5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7.68亿元，上年结转2.58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2.4亿元（其中：债券转贷再融资2.4亿元），镇级上解收入4.14亿元，调入资金6.97亿元，收入合计43.27亿元。县本级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17亿元，上解上级支出4.2亿元，补助镇级支出2.58亿元，债务还本支出3.32亿元，支出合计43.27亿元，收支平衡。

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5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08亿元等。

黎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8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04万元、教育支出24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5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4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72万元、农林水支出1136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3620万元等。

戴楼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2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00万元、教育支出124万元、科学技术支出9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3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00万元、农林水支出968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73万元等。

金北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5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767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103万元、教育支出20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1万元、农林水支出79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356万元等。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安排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目标为21.07亿元，全县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为18.74亿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目标为21.07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85亿元，城市基本设施配套费收入0.17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0.05亿元。上级补助收入0.18亿元，上年结转2.48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3亿元，收入合计26.73亿元。县本级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16.26亿元，补助下级支出2.48亿元，调出资金6.97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02亿元，支出合计26.73亿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安排情况

全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目标5.5亿元，全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5.5亿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安排情况

全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目标17.26亿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04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81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3.46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5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08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0.17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0.2亿元。上年结余11.42亿元，收入合计28.68亿元。

全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9.1亿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8.75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58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3.18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3.17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2.06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0.17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0.19亿元。结转下年9.58亿元，支出合计28.68亿元，收支平衡。

四、2020年财政工作措施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的战略安排和确定的目标任务，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培植财源增创收入，强化财政刚性预算约束，强化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政府性债务管理，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提高预算执行力，确保我县财政运行平稳，为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坚强财政支撑。

（一）积极组织收入，抓好财源培植。根据年度收支考核目标和激励措施，进一步细化责任目标，强化税收征管，确保完成全年收支任务。服务好全县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中心工作，支持影响力大、带动力强的重大项目建设。提升征管效能，强化税收征管力度，定期对税收情况分税种、分类别进行分析和预测，密切部门信息互通，完善涉税信息共享机制，确保税收及时征管到位。

（二）强化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始终坚持“量入为出”和“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原则，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力保障民生和各项重点支出。坚持全口径预算、科学化精细化原则，使预算编制更完整、更具体。有序安排各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各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均衡预算支出进度。合理调度资金，突出重点，聚焦全县民生工程，加大对社会保障、医疗、教育等方面的投入。积极安排各项支持企业发展资金，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三）深化财政改革，科学规划理财。进一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授权支付电子化。根据省财政厅要求，2020年国库支付将实现授权支付电子化；开展账户清理，统一开设单位零余额账户，并逐步实行自主柜面；逐步取消现金支付，全面推广公务卡改革。推出单位公务卡强制使用目录，将原来使用现金支付的公务支出强制使用公务卡结算，提高公务支出的透明度；深化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改革，努力提升非税收缴管理水平。根据省财政厅的统一安排和部署，结合我县非税收入收缴现状，力争2020年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全面上线。

（四）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认真执行《金湖县政府债务风险预警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化解和风险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和《金湖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严禁新增政府债务，严格控制债务规模，不断化解债务，提高政府偿债能力，确保我县不发生债务风险。

各位代表，2020年我们面临的形势将更加严峻，全县财政工作任务将更加艰巨，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我县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